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IS HOLDINGS LIMITED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7)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守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近期獲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鄭湧華先生（「鄭先生」）告知，發生一項與HMK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HMK Investment」）作為一方的爭議（「爭議」）。於本公告日期，HMK Investment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的519,792,000股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6.77%。

董事會另外得悉，爭議涉及由HMK Investment以放債人（「放債人」）為受益人簽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的按揭契據。據此，HMK Investment持有的519,792,000股股份（「抵押股份」）獲抵押作為擔保。HMK Investment作為放債人向獨立第三方發放的若干貸款的第三方擔保人行事。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五日，放債人據稱已採取行動強制執行抵押股份的擔保權益，並就抵押股份委任接管人及管理人。董事會獲悉，HMK Investment已就爭議尋求法律意見及亦針對委任接管人及管理人採取行動並保護其於抵押股份的權益。此外，董事會亦接獲指稱的接管人及管理人發出的通知。董事會現時正在尋求其自身的法律意見。

董事會認為，當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運行正常，由於本集團並非爭議方，故此爭議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和償債能力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此事項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守益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及執行董事
鄭湧華

新加坡，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湧華先生及梁乾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加樂先生、關浣非博士、葉偉其先生及劉洪恩先生。